|  |
| --- |
| 萧跑改办〔2020〕3号 |

|  |
| --- |
| 杭州市萧山区全面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|

关于印发《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事项进驻

镇街公共服务中心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深化“就近办”工作，提升镇街公共服务中心办事功能与服务能力，请各有关单位认真落实《**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事项进驻镇街公共服务中心工作方案**》相关要求，推进此项工作顺利开展。

萧山区全面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(杭州市萧山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办公室代章)

 2020年3月4日

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事项进驻镇街公共服务中心工作方案

根据省市进一步优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的有关精神，为切实推进深化我区“就近办”工作，不断提升群众办事的满意度和获得感，经研究，决定将我区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事项下沉、延伸到各镇街公共服务中心“就近办”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市优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相关精神，打通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，让群众办事“少跑腿”、“好办事”、“不添堵”，将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事项下沉、延伸到各镇街，实现相关事项不出镇街即可办理的新模式，以切实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，进一步提升群众办事的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二、事项范围

本次明确下沉、延伸到镇街“就近办”的事项包括：个体工商户的设立、变更、注销登记；个体工商户登记涉及的食品经营许可新办、变更、延续、注销与补证；个体工商户涉及的食品生产许可首次申请、延续换证、变更、补证；个体工商户食品“三小行业”(小餐饮、小作坊、小食杂店)设立登记标准化承诺备案，共13项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**1.明确业务流程。**由区市场监管局负责，对本次下沉事项的办理方式、办理流程、业务规范、承诺时限等统一进行梳理，明确具体操作指南，为事项下沉工作全面开展奠定良好的基础。（完成时间：2020年3月10日前**[注：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，下同]**）

**2.落实业务承接。**各镇街公共服务中心根据实际，将下沉业务事项纳入窗口，安排工作人员接受培训，开展业务办理。（完成时间：2020年3月20日前）

**3.做好业务培训。**区市场监管局及所属各市场监管所（分局）加强与各镇街的协同配合，通过集中授课、跟班学习、上门指导等方式，切实做好镇街有关人员的业务培训与指导，同时做到有专人对接，实时响应，确保相关下沉事项业务办理平稳有序开展。（完成时间：2020年3月31日前）

**4.做好宣传引导。**各镇街和区级相关部门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，加强对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事项“就近办”的宣传，进一步提升社会知晓度。争取2020年3月底起，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事项在各镇街办事服务中心“就近办”得到初步实现。

四、工作保障

**1.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**将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事项下沉、延伸到各镇街“就近办”，是进一步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，拓展区级事项“就近办”服务的重要内容，也是实现打通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，让群众办事“少跑腿”、“好办事”、“不添堵”的重要举措，区级相关部门和各镇街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统一思想认识，认真主动做好相关工作。

**2.分工协作，合力推进。**区跑改办要主动做好对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事项下沉、延伸到镇街“就近办”工作的统筹协调；区市场监管局要做好流程梳理、人员培训、业务指导，同时完成相关业务软件系统的权限设置、流程测试、对接联通等技术保障；各镇街要加紧做好事项纳入窗口人员培训，业务受理等工作。通过部门与镇街的分工协作、合力推进，确保此次下沉事项工作落实到位。

**3.强化督查、落实责任。**个体工商户登记相关“就近办”工作落实推进情况，纳入我区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的年度考评工作。区跑改办将强化督查工作，对组织领导不到位、推进措施不得力、工作进展不明显的单位，将给予通报并督促限期整改。

杭州市萧山区全面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3月4日印发